

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
江苏省教育厅
江苏省农业农村厅
江苏省广播电视局
江苏省乡村振兴局
共青团江苏省委
江苏省文化投资管理集团

关于开展“共同奔富·兴农有我——‘紫金杯’ 乡村振兴志愿直播季（第一季）” 活动的通知

各设区市文广旅局、教育局、农业农村局、乡村振兴局、团委：
为全面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，巩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成果，开启共同富裕新征程，进一步发挥文化产业多重功能价值和综合带动作用，充分利用乡村资源，推广江苏特色农产品，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，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、江苏省教育厅、

江苏省农业农村厅、江苏省广播电视局、江苏省乡村振兴局、共青团江苏省委员会、江苏省文化投资管理集团将联合主办“共同奔富·兴农有我——‘紫金杯’乡村振兴志愿直播季（第一季）”活动，现将活动方案印发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《共同奔富·兴农有我——“紫金杯”乡村振兴志愿直播季（第一季）活动方案》



2022年10月8日

附件：

共同奔富·兴农有我 “紫金杯”乡村振兴志愿直播季 (第一季)活动方案

为全面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，巩固全面小康社会成果，开启共同富裕新征程，进一步发挥文化产业多重功能价值和综合带动作用，充分利用乡村资源，推广江苏特色农产品，助力乡村振兴，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、江苏省教育厅、江苏省农业农村厅、江苏省广播电视局、江苏省乡村振兴局、共青团江苏省委员会、江苏省文化投资管理集团等单位共同主办“共同奔富·兴农有我——‘紫金杯’乡村振兴志愿直播季”活动（以下简称“直播季”），具体方案如下：

一、总体目标

活动旨在发动更多从事网络直播的青年人才投身乡村振兴建设，倡导志愿服务精神，积极探索“短视频+直播+电商+志愿+推动消费”的“特色农产品+乡村旅游资源”营销模式。最终形成电商助农的规模效应，贯通产加销、融合农文旅，推动乡村全面振兴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(一)活动主题：共同奔富·兴农有我

(二) 活动时间：2022 年 10 月-2023 年 1 月

三、活动实施

(一) 启动阶段

1、产品筛选

由紫金文创产业发展公司成立选品小组，与省农业农村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、省乡村振兴局、团省委对接后，筛选全省各地应时应季、具有区域代表性的产品，以“三农”产品、乡村在地旅游资源产品为主。选品小组成员将前往各活动地市进行现场考察，拍摄选品过程及产品推介短视频，请各地配合做好相关工作。

2、创建官方账号

由主办方活动小组成员创建抖音官方账户，与省广播电视局对接各地方媒体，形成全媒体多平台的联动宣传。活动开始前在官方平台发布选品短视频、活动宣传，为启动仪式及地区专场活动进行预热造势。

3、启动仪式

将在南京举办直播季启动仪式，邀请主办单位领导、网红孵化中心机构负责人以及大学生代表参加。启动仪式结束后，现场开启首场直播活动。

(二) 活动阶段

1、地区专场直播阶段

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 月期间，以长江沿线为主轴，在

扬州、徐州、常州等设立地区专场进行直播，整合地区优质农产品资源，提炼热点概念，配合活动节点进行消费补贴，预计开展 10 场助农直播地区专场活动。各地相关单位配合做好沟通协调工作。

2、大学生专题赛

在志愿直播季活动期间组织大学生以乡村振兴为主题开展直播竞赛。

3、奖项推选

活动期间开展网络投票，由活动小组成员于活动结束后统计各主播票数。将按照主播活动期间在各平台的总销售额、网络直播表现、网络投票结果，以 50%、40%、10% 进行打分。最终由活动评审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，推选出各个单项荣誉奖项及综合奖项获得者和机构。

（三）收官阶段

1、颁奖盛典

活动结束后，2023 年 1 月在南京举办颁奖盛典，在活动现场邀请主办单位为优秀志愿直播者颁发“乡村振兴助农公益大使”“乡村振兴助农公益先锋”“乡村振兴助农公益新兴达人”等奖项。

2、闭幕宣推

活动执行小组及时进行活动效果的总结宣传，通过推文、海报、短视频等方式总结反馈电商直播影响力、到达率、成交

情况等，配合主播感言、商户感言、活动花絮等，实现活动二次曝光，为次年活动做好预热和铺垫。

四、资源支持

（一）主播资源

5名千万级网红主播、30名百万级网红主播、100名直播达人志愿者。

（二）媒体资源

各大重点媒体。

五、激励政策

1、主播激励政策：根据主播表现，拟定公益奖项，推选1名“乡村振兴助农公益大使”、10名“乡村振兴助农公益先锋”和50名“乡村振兴公益新兴达人”等奖项，由主办方联合颁发并授予荣誉证书。

2、商户激励政策：根据农产品商户产品销量、好评率及退货率综合评选出优质农产品供应商（包括商户、农户、村集体），由官方权威机构颁布荣誉证书并可入选江苏省文投集团供应商库。

3、消费者激励政策：为激励消费者，在成功购买公益产品后，可获得由组委会颁发的电子爱心证书。

六、保障机制

1、主播进行的直播均为志愿公益直播，需签署志愿服务承诺书，主办方不收取提点和佣金。承办方会根据实际情况向主

播给予食宿等补贴。

2、产品由供应商户直接发货，直播期间小组成员前往赛事地区对售卖产品的品质、物流、包装进行多方面监管和把控，从而降低人为因素导致的差评及退货，保证活动整体口碑和品牌形象。

3、通过抖音官方后台，对直播过程进行监管，对各主播的销售数据进行汇总。如同一主播在多平台参与活动，则会将销售进行累加统计。

4、本次活动结束后，活动小组将针对直播活动中遇到的问题和不足进行总结归纳，将实际产生的结果与设立的活动预期成果进行比对分析。通过目标回顾、结果评估、原因分析三个方面总结经验，打造可持续发展的爱心助农公益工程。

七、活动组织

主办单位：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、江苏省教育厅、江苏省农业农村厅、江苏省广播电视局、江苏省乡村振兴局、共青团江苏省委员会、江苏省文化投资管理集团

执行单位：江苏省文化投资管理集团紫金文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